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政澤
電話：06-2991111#8667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郵件：jinlin0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70727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0727851A00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醫事人員人事條例施行細則部分條文，業經銓敘部會同衛生福利部於民國107年6月26日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7年6月26日部特四字第1074520533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已登載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mocs.gov.tw/>法規動態項下)，請逕自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